

# 舟山市政协“千岛议家”场景应用 使用管理办法

(2022年8月9日政协第八届舟山市委员会  
第四次主席会议通过)

## 第一章 总则

**第一条** 按照全市数字化改革的总体部署，市政协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工作大局，不断完善协商议政新格局，以建设民生热点搜集引擎、打造履职平台、畅通民意渠道为主要目标，建设“千岛议家”场景应用（以下简称“千岛议家”）。

**第二条** “千岛议家”是依托“舟山数字政协”平台，集社情民意收集、提交、办理、反馈、评价、分析于一体的场景应用，为政协委员、特邀信息员日常反映社情民意提供有效渠道。

**第三条** 为进一步发挥“千岛议家”在政治协商、民主监督、参政议政、凝聚共识中的积极作用，大力推动“指尖上的协商民主”，结合我市政协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## 第二章 信息录用与报送

**第四条** “千岛议家”信息关注重点：

- (一) 中央和省、市委重大政策实施后群众的反映及意见。
- (二) 事关全市改革发展稳定的重要情况和意见。

(三) 对突发事件的情况分析和防治对策。

(四) 统一战线内部有识之士的前瞻性、倾向性、警示性意见。

(五) 与社会群体、界别利益相关，需从政策层面上解决的问题。

(六) 群众关注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关系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。

### **第五条 “千岛议家”信息报送要求：**

(一) 务求真实。坚持实事求是原则，深入实际、深入群众、深入基层进行调查研究，做到情况明、底数清、数据准。

(二) 讲求时效。对党政工作、人民群众生活中遇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特别是具有苗头性、倾向性、预警性的重要情况，即时、及时报送，做到急事急报、提高效率。

(三) 切实可行。提出建议符合实际、具体明了、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，不笼而统之、模棱两可。

(四) 突出特色。重视反映各个界别和特殊群众的要求，特别是一些其他渠道不好掌握、不易反映、难以采集到的情况和意见。

## **第三章 工作机制**

**第六条** 市政协办公室是“千岛议家”运营管理责任部门，应将“千岛议家”纳入总体工作布局。

(一) 研究制定“千岛议家”年度工作计划和目标任务。

(二) 做好“千岛议家”信息的收集、编辑、审签、报送

和反馈工作。

（三）加强与“千岛议家”关联工作部门的沟通联系，不断提高信息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（四）定期召集会议，交流经验，推动“千岛议家”系统应用工作不断深化落实。

**第七条** 建立信息收集机制。拓展和延伸社情民意信息的收集渠道，基层建立社情民意信息联系点。注重在政协各种会议和活动中收集信息，在政协日常工作中了解信息，发现信息线索；根据工作需要，约请有关组织、单位和委员就专项问题进行调查研究，报送信息稿件。

**第八条** 建立信息分析机制。根据市委、市政府的重大工作部署和社会关注的问题，组织相关委员、特邀信息员和骨干力量开展走访调研、座谈交流、联合攻关等活动，集思广益，对社情民意信息进行综合分析、科学研判。定期召开民情分析研判会，就群众关注的热点、难点问题进行分析研究，提出有价值的意见建议。

**第九条** 建立信息编审机制。严格信息稿件的校核、审批和报送程序。对初审通过的信息，提交办公室分管领导审核，确定转送部门的，报办公室主要负责人审核签发；确定专报市委、市政府领导的，报市政协秘书长审核签发；确定专报市委、市政府主要领导及省政协办公厅的，报市政协主席审核签发。

**第十条** 建立信息办理机制。各信息承办单位从党建统领整体智治办理系统登陆，并拥有专门的用户名和密码。对属于本单位职责范围的，不得拒绝受理，并在15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；情况复杂的，需告知市政协办公室，可以适当延期回

复。对不属于本单位职责范围的，应说明理由。

**第十一条** 建立信息反馈机制。市政协办公室要做好与省政协、市委、市政府及有关单位的协调工作，跟踪了解并及时反馈社情民意信息采用情况、处理意见、有关批示和落实情况，积极推动社情民意信息成果转化。建立社情民意信息季度通报制度，定期反馈信息采用等情况。

**第十二条** 建立信息评价机制。各单位办理社情民意信息并回复后，提交信息的委员可通过“千岛议家”系统对办理结果进行评价，评价项分为“满意”“基本满意”“不满意”“未评价”四档。

**第十三条** 建立信息考核机制。注重正面引导，强化考核评比，把“千岛议家”信息工作情况列入委员履职和相关人员业务考核的重要内容，作为年度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。建立信息季度采用情况通报、信息年终考核评比等制度。

**第十四条** 建立信息公开机制。秉持“应公开尽公开”的原则，除涉密信息及委员明确表示不予公开的信息外，对最终录用的社情民意信息，在“千岛议家”系统内予以公开。

#### **第四章 系统维护与安全管理**

**第十五条** 市政协各参加单位、各专门委员会及各县（区）政协要主动联系委员，做好“千岛议家”应用的组织、指导、服务等工作。选派政治素质高、业务能力强的人员充实“千岛议家”信息工作队伍，通过多种形式的学习培训，提高信息工作干部的整体素质。

**第十六条** “千岛议家”应用用户账号由市政协办公室统一实名制注册，默认用户名为用户手机号码，用户首次使用初始密码登录后应及时修改密码。

**第十七条** 账号和密码（含浙政钉扫码）是登陆“千岛议家”应用系统的钥匙，应妥善保管。一旦发现失窃，要迅速通知市政协办公室系统管理员。凡因密码被盗用而造成的不良后果，由被盗用密码的人员负责。委员离任、卸任和工作人员离职、调职、退休时，系统管理员将删除其账号及密码。

**第十八条** “千岛议家”应用系统作为委员履职的辅助工具，不得将系统中的相关数据上传网络，不得对系统界面进行拍照。

**第十九条** “千岛议家”系统管理维护工作委托第三方技术开发公司承担。技术开发公司要做好系统数据加密、访问认证等安全保护工作。

## 第五章 附则

**第二十条** 各县（区）政协可根据本办法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制定相应规定。

**第二十一条** 本办法自市政协主席会议通过后施行，由市政协办公室负责解释。